

韶关市浈江区扶贫开发办公室

关于开展浈江区“以购代捐”活动的通知

各镇、办党（工）委，镇人民政府、办事处，区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、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办公室《关于开展“以购代捐”活动的通知》（粤农扶办[2020]74号）等省、市开展“以购代捐”活动的工作部署，结合我区实际情况，现已形成我区扶贫产品目录，请各单位踊跃参与，使用非财政资金采购我区扶贫农副产品，以购买的行为代替捐赠的意愿，帮助扶贫产业发展，促使贫困户增收。

有认购意愿的单位请填写浈江区“以购代捐”认购清单，盖章扫描发至区扶贫办邮箱（sgzjfpb@163.com），联系人：梁晓爽，联系电话：8250108。

附件：浈江区“以购代捐”扶贫产品目录

浈江区“以购代捐”认购清单



韶关市浈江区扶贫开发办公室

2020年7月3日